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苏高教信研〔2023〕4号

关于开展2023年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会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响应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大力推进高校教学数字化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23〕1号）等文件精神，聚焦江苏高等教育领域信息化应用与实践中的关键问题，充分发挥信息化课题的研究性、示范性与引导性，进一步推进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与应用水平，经研究，拟开展2023年江苏省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类别与范围

2023年度课题立项根据申报情况拟设重中之重课题、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委托课题等类型，课题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导，突出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育信息化应用，可参考选题指南，题目自拟。

二、申报对象与要求

1. 课题申报单位必须是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会员单位，且在相关领域具有较扎实的科研资源和研究基础，具

有开展研究工作的必要条件。

2. 课题申报不限学科，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会员单位的所有在职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技术人员都可以申报。

3. 课题主持人必须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指导课题实施，在项目执行期间须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课题主持人不超过 2 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承担研究会之前课题尚未结题的不能申报。

4. 课题参与人员要具有一定的专业水平和课题研究经验，并能够实际投入研究工作。

5. 课题选题要求具体明确，能够瞄准高校教育信息化中的真问题，研究成果应当有利于解决当前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能够引领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的发展方向。

6. 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 1-2 年。

7. 支持和鼓励多所院校整合力量联合申报相关课题，联合申请的项目需明确主持学校及项目负责人。

8. 课题研究宜采取多种研究方法，注重实践应用，不断探索创新方法，创建案例，形成可以应用实施的研究成果。

三、课题经费与管理

1. 立项课题所需经费，由课题主持人所在高校按不低于重中之重课题 5 万/项、重点课题 2 万/项、一般课题 1 万/项的标准资助，企业支持的委托课题由委托企业按不低于上述标准给予资助，确保项目完成预期工作目标。

2. 课题经费必须专款专用，符合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管理要求，主要用于资助必要的研究支出、高质量成果出版等。

3. 重中之重课题和重点课题由研究会组织课题结题鉴定工作，委托课题由研究会和相关委托企业组织结题鉴定工作，一般课题由课题主持单位组织结题鉴定。

4. 研究会将组织开展课题交流活动，邀请专家对课题研究过程进行指导。

四、申报时间与办法

课题管理办法、课题申报书、课题指南、信息汇总表等材料请从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官网 (<http://www.jset.org.cn/>)“学术研究”栏目中下载。申报者请于2023年8月20日前将申报书WORD版、签字盖章的PDF扫描版和信息汇总表EXCEL版（文件命名：姓名-学校-课题名称）发送至 jsgjxxh@163.com。

研究会将组织专家评审，公示后予以立项建设。**并推荐2项课题参加2023年江苏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 (<http://www.jsgjxh.cn/newsview/29276>)。

联系人：贾老师，咨询邮箱：jsgjxxh@163.com。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2023年7月3日

